

台北市花蓮同鄉會獎助學金

公告張貼日期：110 年 9 月 1 日

獎助金額

每班 1 名，每名 3000 元

申請資格

1. 在校期間品行良好無違反校規者（導師認定）
2. 家中環境確屬清寒者（導師認定）

申請文件

由各班導師直接提供名單

申請期限

即日起至 9/6 中午 12 點前，將名單回傳給級導師，麻煩
級導師回報各班名單給教務行政組

其他說明

受獎者於 9/13 上午 10:00 須出席台北市花蓮同鄉會
於本校視聽教室進行之頒獎活動